

新北市汐止區公所 108 年度專書閱讀推廣活動實施計畫

- 一、依據：國家文官學院訂定之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及新北市政府專書閱讀推廣活動競賽實施計畫。
- 二、目的：推廣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活動，鼓勵本所同仁終身學習並倡導閱讀風氣，以激勵其品德修養與工作潛能。
- 三、實施對象：本所員工。
- 四、實施期程：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 五、實施項目：
 - (一) 辦理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
 - (二) 成立閱讀網站專區。
 - (三) 辦理閱讀推廣活動，限「每月一書」、「延伸閱讀」、「年度推薦經典」之導讀會、讀書會、與作者有約專題演講、寫作研習及其他創新之推廣活動。
 - (四) 參加文官學院年度指標性閱讀推廣活動。
- 六、相關規定：
 - (一) 本所人員參與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成績良好者，得酌予獎勵。
 - (二) 本所自行舉辦各式閱讀推廣活動，得配合訓練辦理，並依規定核發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除本所員工外，得邀請鄰近機關學校、退休人員參加。
- 六、本實施計畫未盡事宜，比照「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公務人員專書閱讀心得寫作暨閱讀推廣競賽活動作業規定」、「新北市政府專書閱讀推廣活動競賽實施計畫」辦理。
- 七、經費來源：所需經費由本所當年度公務人員訓練費項下支應。